

1. 從耶穌出來傳道那天起，他都著意宣講上帝的國，因為這正是福音的所在，如他所說：「日期滿了，上帝的國近了。你們要悔改，信福音！」(馬可福音 1:14-15) 整篇馬可福音第四章便記下了耶穌講到上帝國的事，他運用四個不同的比喻，向前來聽道的群眾解說何謂「上帝國」，而其中三個都用上「種植」作例子——撒種的比喻(1-9 節)、種子長大的比喻(26-29 節)，和芥菜種的比喻(30-32 節)，道出其中的道理。

撒種的比喻給人一份盼望，就是縱然困難重重，但到了收割的日子，上帝給撒種的人有三十倍的、六十倍的，甚至一百倍的收獲，是人不能想像的。當人歡呼快樂地看到這樣出人意外的收成，必須知道這絕對不是人的力量和意旨所成就的，背後需靠着上帝的恩典。要說明這個道理，耶穌便以種子的生長作比喻，給前來聽他教導的人講解其中的意思：上帝國不是一蹴而就的事，而是一個「撒種—發苗—長穗—結子—收割」，一個緊連著一個的成長過程。至為特別的，是當中只有撒種和收割這兩個部分才是人可以直接參與的，其餘都是上帝的工作。耶穌所要表達的，是上帝國如何發生；它不由人控制，像撒種的人所能參與的只有撒種和收割，其間種子成長的歷程，他卻不曉得(27 節)，只知道從發苗、長穗，到穗上結成飽滿的子粒，一切都是出於「自然」(28 節)。「自然」這個字的原文是 *automatē*，英文譯作 *on its own* 或 *all by itself*，所要強調的是種子本身有其強大的生命力。這是因為萬物都是上帝所創造，有上帝賦予的生命，也因此有着上帝的旨意在其中，不是人的力量所能支配或控制的。這就是耶穌所說：「上帝的國如同人把種子撒在地上，黑夜睡覺，白日起來，這種子就發芽生長，那人卻不知道如何會這樣。」(26-27 節)《傳道書》作者也說過類似的話：「凡事都有定期，天下每一事務都有定時。生有時，死有時；栽種有時，拔出有時……」(傳道書 3:1-8) 當然這不是說人可以放下工作了；人還需要努力的，做好撒種的工作，因為工作就是上帝賜給我們機會，可以參與他的創造。然而撒種不等於收割，其間還需等候果粒的成熟，只是在等候的日子，人必須知道上帝國的成就，全賴他的旨意和力量。其間人可以做的事，莫過於灌溉和施肥，其他一切都是出於「自然」，要看上帝的旨意如何。或許這就是一份「奧蹟」(*mystery*)，說明了人所知道的十分有限，人的力量也十分有限，因此人的意志和力量都不可靠，惟仰賴上帝，不作他想。這樣，人可以做的事，莫過於恆常作息——黑夜睡覺，白日起來，並且需要一份耐性，直到「五穀熟了」，才起來行動——用鐮刀去收割(29 節)。總而言之，上帝國如何發生並不是，也不能出於人的旨意和力量，只有上帝才能掌握。因此，上帝國的來臨，不能沒有上帝的恩典在其中。

2. 至於芥菜種的比喻，耶穌則以誇張的手法，先把芥菜種子描繪成地上最細小的種子，然後以對比手法(contrast)，強調這細小的種子在成長後，卻「比各樣的菜都大」(32 節)。其實耶穌是把重點放在三個話題上：

一、上帝國是先從謙卑開始，好像芥菜種子，絕不起眼，因為細小，容易被人忽略。這也可以比作一些微不足道的人，但在促成上帝國的歷程中也有他們的角色，好像因為殺了人而逃亡的摩西，或還在田間放羊的孩童大衛，他們原是微不足道的人物，但上帝卻揀選了他們，在往後的日子，成就了上帝在以色列人中間偉大的工作。

二、上帝國成熟的日子，就是芥菜種子成樹的日子，它果效之大不能否定，這正是比喻的重點所在。耶穌講論末世的事，其中一個重要信息就是上帝國其實已經在他身上開始了，雖然這刻還未產生巨大的功效，種子仍然細小，不被人察覺，但將來他必要成就大事——他的死和復活，一切都會改變過來。

三、上帝國不再是猶太人的專利，因為創造主上帝不僅是以色列人的上帝，也是天下萬民的上帝。耶穌在比喻說到：「但種下去以後，它長起來，比各樣的菜都大，又長出大枝，以致天上的飛鳥可以在它的蔭下築巢。」(32 節，以西結書 17:23) 從來「天上的飛鳥」都沒有國界的分別，但都可以棲室在成長了的芥菜樹上。同樣，上帝國是寬敞的，能讓所有人「在它的蔭下築巢」。總的來說，上帝國的開始就是如此，不為人所注意，只等到成就的日子，便沒有不知道的。可是到了那個時候，雖然人人都會知曉，但是否已經太遲了？

3. 這兩個比喻是馬可福音獨有的，在其他福音書沒有出現過，表明這些比喻對於馬可福音的讀者，是具針對性的。若我們仔細閱覽馬可福音，不難發現耶穌治病趕鬼的神蹟佔了很大的篇幅，而耶穌交付給門徒的大使命也顯示這樣的工作也佔有一定的份量(馬可福音 16:15-18)。這明顯地反映出馬可的群體十分重視「靈恩」的工作——不尋常、即見成效，具吸引力，又能建立個人的權威。然而馬可卻多番刻意說明耶穌的權柄是要建立在他的教訓上(馬可福音 1:22)，又記載了耶穌刻意迴避要來求神蹟治病的群眾，因為他來的目的是為了傳道(馬可福音 1:38)。因此，馬可是刻意運用這兩些比喻，希望整個信仰群體不要把信仰的根基建立在靈恩的行為上，免得他們以為眼前的成就是出於自己的能力，是自己推動了上帝國的來臨，結果最終追求的只是個人的榮耀，忘記了惟有耶穌的教訓才能真正造就人，造就教會。這正是馬可寫作這部福音的其中一個目的，希望他所歸屬的信徒群體不再把從上帝而來的「靈恩」，投放在追求眼前的名利上，當知道「撒種—發苗—長穗—結子—收割」的整個過程中，只有撒種是人的工作，其餘的都在上帝手中。現在信主的人該做的是盡力撒種、灌溉和施肥，是謙卑的工作，沒有可炫耀的。